

本部 97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果報告

一、97 年辦理部內性別主流化成果

(一) 各單位指定專人擔任種籽人員，以加強同仁性別主流化意識

1. 本部各單位 97 年選派 2 人擔任種籽人員，其中 1 人由科長級以上同仁擔任窗口，性別代表各 1/2，目前計有 60 人。
2. 鑒於性別主流化政策核心在於尊重每個人的機會及選擇權利，避免將性別強行套入社會刻板印象，本部本年 7 月去電駐外各館處及部內各單位加強同仁對性別主流化意識宣導，尊重並給予女性同仁對工作試練之選擇機會及權利。

(二) 積極辦理教育訓練培養性別主流化概念，透過參加性別主流化及性別意識訓練課程，使同仁普遍具備基本性別敏感度。上（96）年度起為使外交部同仁都具有性別意識，規定每年每人修習性別主流化課程至少 4 小時，上年達成度計八成，本（97）年已逐步提昇，辦理情形如下：

- 1、本（97）年 1 月 31 日為各單位種籽人員及各機關業務相關人員開辦「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及團體工作坊」課程，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祥鸞教授以「政府和民間團體的夥伴關係」為題擔任講座（講授時間 3 小時）。是日參加講習人數共計 65 人（部內各單位 44 人，部外各機關代表 21 人）。

- 2、本年 2 月 21 日邀請行政院婦權會周清玉委員為本年上半年新近調部同仁講習班講授「性別主流化與兩性平權」(講授時間 2 小時)，是日參加人數共計 47 人。
- 3、本年 2 月 22 日邀請銘傳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楊明磊教授為第 41 期新進外交領事人員專業講習班及本部各單位及各機關涉外事務相關人員講授「兩性關係與衝突管理」(講授時間 2 小時)，是日參加人數共計 99 人。
- 4、本年 4 月 23 日為本部各單位性別主流化種籽人員及各機關涉外業務相關人員開辦「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及團體工作坊」課程，邀請國立台灣大學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張珣副教授以「性別主流化的發展與運用-個人篇」為題作專題演講，藉專業講座及與學員討論互動方式，強化學員對性別主流化之基礎概念並深化本部同仁及各機關業務相關人員性別意識，實踐兩性平等。是日參加講習人數共計 81 人(其中本部人員計 53 人，部外各機關代表 28 人)。
- 5、本年 5 月 1 日邀請勵馨基金會王玥好主任於本所第 41 期外交領事人員專業講習班以「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為題作專題演講，深化與訓學員之性別意識，實踐兩性平等，是日參加人數共計 46 人。
- 6、本年 5 月 8 日邀請行政院婦權會李兆環委員以「性別主流化與兩性平權」為題作專題演講，是日參加人數共計 90 人(其中第 41 期外領學員 46 人，全國

駐外人員專業講習班 44 人)。

- 7、本年 6 月 12 日開辦「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及團體工作坊」課程，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祥鸞教授講授「性別主流化-從性別統計到性別影響評估」，藉專業講座與學員討論互動方式，強化學員對性別主流化之基礎概念及深化學員使用性別統計分析工具的能力，是日參加人數共計 85 人（其中本部人員計 56 人，部外各機關代表計 29 人）。
- 8、領事事務局本年 6 月 30 日邀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前委員劉梅君為該局同仁講授性別主流化課程，是日計有 53 名同仁參加。
- 9、本部新文司於本年 6 月 13 日、20 日以及 27 日播放 Discovery 拍攝台灣人物誌一系列介紹我國傑出女性單元包括：綜藝大姐大張小燕小姐、為台灣發聲的原音天籟張惠妹小姐，以及人間淨土的耕耘者證嚴法師，6 月 30 日於新聞中心放映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影片「單程票」DVD，供同仁觀賞。
- 10、本年 7 月 30 日下午部務協調會議邀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王秀芬委員講授性別主流化課程，本部部次長及各單位正副主管計 60 餘人出席。
- 11、本年 7 月 31 日邀請尤美女律師以「性別主流化之發展與運用」為題與檔案資訊處 15 名同仁進行座談。
- 12、本年 8 月 11 日至 12 日邀請國際透明組織專案經理 Susan Côté-Freeman 女士於「2008 年台灣國際廉政

研討會」發表專題演說。

- 13、本年 8 月 21 日邀請行政院婦權會尤美女委員為本部本年下半年調部同仁講授「性別主流化與兩性平權」。
- 14、本年 8 月 21 日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祥鸞教授為本部各單位種籽人員及各機關涉外業務相關人員開辦「性別主流化的工具與方法總論－性別影響評估實例分析」。
- 15、本年 9 月 10 日邀請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心理學講師楊嘉玲女士為本部外交替代役男勤前專業訓練班講授「兩性關係」。
- 16、本年 9 月 15 日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祥鸞教授為本部外交替代役男勤前專業訓練班講授「性別主流化的概念與發展」。
- 17、本年 1 月至 11 月本部外交領事講習所舉辦之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授課總時數為 26 小時，參訓總人數為 688 人次，其中男性 341 人次，佔 49.56%，女性 347 人次，佔 50.44%。
- 18、本年 11 月 17 日邀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吳宜臻委員為本部各單位種籽人員及各機關涉外業務相關人員開辦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與國際事務參與」。(是日參訓人數共 34 人，男性 7 人，女性 27 人)
- 19、本年 11 月 14 日向教育部索取「性別萬花筒」影片

並播放以家庭暴力為題之「狼人？良人？」，以及「女兒的財產繼承」，是本部領事事務局共有 29 人出席觀賞。

20、本年 11 月 18 日播放「性別萬花筒」系列「成功女人的背後－職場女性經驗談」，及「魚與熊掌如何兼得－職場人的育兒經」，是本部領事事務局出席觀賞人數計 30 人。

21、本年 12 月 19 日邀請國立台灣大學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張珣教授講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的國內外行動與脈絡」。

（三）拔擢優秀女性同仁擔任主管職務

本部外領人員之升遷調派係以個人能力表現、工作績效及職務歷練為主要考核標準，並無性別因素考量。早年外交特考曾限制女性錄取名額，自民國 85 年起取消外交特考女性限制名額以來，女性錄取比例已達 40%-50%，95 年錄取總人數為 40 人，女性達 23 人，佔錄取人數 57.5%。96 年錄取 39 人，女性為 19 人，佔錄取人數的 49%。

- 1、本部目前計有女性主管 60 人（國內部份，8 位簡任單位主管，30 位女性科（組）長；駐外部分，11 位正副館長、10 位組長及 1 位副組長）。
- 2、本部 85 年後第 30 期進部女性同仁目前或曾經擔任科（組）長人數為 10 人，佔該期擔任科組長總人數（26 人）比例之 38.46%。目前 86 年進部同仁僅男性 6 人，女性 1 人任科（組）長，預估未來本

部男女同仁擔任科（組）長人數應趨於相當。

- 3、本部領事事務局女性主管人數由上（96）年 4 人佔該局主管總比例之 19%，本年增至為 7 人，佔該局主管總比例 32%。

（四）推動「夫妻同館」制度

本部於 93 年以前對同為外領人員夫妻外派時僅能分派至相鄰之館處服務。自 94 年起，為使本部輪調更具人性化管理，安排同具外派資格之夫妻同仁在同一館處服務，以利照顧子女，避免因生活不便，造成任一方留職停薪或辭職情形。在保障兩性同仁工作權考量下，實施「夫妻同館」制度，目前已有 20 對同仁受益（15 對外館，5 對部內）。

（五）加強照護同仁眷屬

外交工作經常需要外交人員之配偶同時參與，故本部對外交人員眷屬提供多項福利，其中包括教育訓練（語文、國際禮儀、外交官配偶之角色等課程）、駐外人員眷屬補助費、輪調川裝費等。另外交人員眷屬經常參與當地使節團眷屬聯誼或其他婦女團體活動，對協助拓展外交工作貢獻良多。

（六）加強本部部內及外館性別主流化意識宣導

- 1、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考試自 85 年取消女性錄取名額限制後，外館女性同仁漸增，且自願外派落後國家服務者日多，基於尊重同仁選擇之機會及權利，本部於外派作業上均儘量配合同仁意願，以符合性別主流化政策核心—尊重每個人的機會及選擇權利，避免將性

別強行套入社會刻板印象。並請本部部內及外館同仁尊重並給予女性同仁對工作試練之選擇機會及權利。

- 2、本年 9 月 10 日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二次會議，基於本部駐外同仁眷屬對我外交推動亦扮演重要角色，爰建議邇後可斟酌考慮為本部眷屬開辦性別主流化課程。本部已規劃於明（98）年開始辦理。

（七）本部公務報表納入性別分析

依據「本部 96-98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本部修正 15 種既有統計報表，自性別觀點分析不同性別處境及現象，並於本年 7 月 3 日報行政院主計處核定後，溯自本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二、97 年辦理國際參與性別主流化工作

（一）推動我存放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CEDAW）」案。

- 1、本年 4 月 8 日召開研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國家報告書」第 1 次編撰會議，邀請婦權會國際參與組民間委員及各部會代表就編撰國家報告書大綱及相關資料進行討論。5 月 9 日舉行第 2 次編撰會議，並與各機關就報告書條文內容及主（協）辦機關達成共識。
- 2、聯合國秘書處本年 6 月原擬於我友邦支持我存放 CEDAW 公約之連署函封面加註不利我之文字，本部去函除強烈表達不接受立場，並提醒聯合國不得擅自散發對我不利文字。

- 3、本年9月1日召開研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國家報告書」第3次編撰會議，邀請婦權會國際參與組民間委員及各部會代表共同討論國家報告書各條文提報內容及相關資料。
- 4、本年10月15日派員出席財團法人婦女權益基金會舉辦之「CEDAW 機制培力國際研討會」，並就我國推動加入 CEDAW 發表演說。
- 5、本年12月12日派員擔任「婦女團體國際參與暨人權培力營」講座，介紹「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二）協助民間婦女團體以及要求本部駐外同仁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並出席會議

- 1、本部派員出席本年 APEC 第一次資深官員相關會議，對會中性別聯絡人網絡（GFPN）提出該小組主席應有經驗承傳機制之提案表達支持。
- 2、本部補助「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基金會」組團參加本年2月24日第52屆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暨民間婦女團體會議」（NGO-CSW）。
- 3、本年6月25日至27日 APEC 第12屆婦女領導人網絡會議於在澳大利亞昆士蘭道格拉斯港舉行，我方由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何主任委員美珮率團，包括公私部門共26位女性代表共同與會，本部除電請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積極協助我團各項與會事宜，並派員隨團與會。
- 4、本部協助及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

利事業基金會於本年4月20日至25日赴美國亞特蘭大參加「美國反人口買賣自由聯盟會議」。

- 5、本部本年4月3日至7日補助中華民國婦女協會李理事長芳惠等人赴印尼參加國際婦女理事會之「亞太區域會議」及「執行委員會」。
- 6、本部本年5月22日至29日補助台北市迎新會赴美國聖地牙哥參加「國際迎新總會2008年理事會及雙年會」。
- 7、本部本年5月26-30日補助中華民國核能學會赴法國參加「全球核能婦女會第16屆年會」。
- 8、本部派員出席本年6月5日至7日在越南河內舉行之「2008年全球婦女高峰會」(2008 Global Summit of Women)。
- 9、本部本年6月18日至22日協助「中華民國第九屆中國媽媽暨世界媽媽親善大使」訪韓。
- 10、本部協助中華奧會高馥淇小姐於3月7日至10日出席在約旦舉行之第4屆國際奧會世界婦女與運動會議。
- 11、本部補助及協助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於本年2月13日至15日派員赴維也納參加「2008年維也納打擊人口販運論壇」。
- 12、本部協助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業協會於本年3月23日至24日在台舉辦「華冠學苑」國際研習營。
- 13、本年7月至11月安排國內各單位女性同仁共60人出席APEC各項相關會議。

- 14、本年 9 月至 12 月我與歐銀合作於高加索地區之喬治亞、亞美尼亞及亞塞拜然等歐銀受援國家執行婦女電腦研習班計畫，以協助提昇歐銀受援國婦女能力、地位及發展機會。歐銀並訂於明（98）年上旬籌組婦女團體來台接受電腦資訊科技之移地訓練。
- 15、本年 11 月 12 日派員出席「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召開之「赴美參與 2009 年聯合國第 53 屆 NGO-CSW 行前會」。
- 16、本部與中華民國女青年會協會合作邀請基督教女青年會世界總會副會長 Ms. Reem Najjar 於本年 12 月 6 日至 13 日訪台，期間除拜會本部、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及參訪慈濟外，並與中華民國女青年會協會各分會之會員就中東及婦女議題座談與分享。
- 17、本部與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合作於本年 12 月 12 至 13 日、19 至 20 日及 26 至 27 日分於台北、台中及高雄等地共同舉辦二天一夜之「婦女團體國際參與暨人權培力營」，擬就台灣 NGO 推展全民外交現況、我民間婦女團體之國際參與、台灣婦權與人權、聯合國婦女人權公約及台灣推動加入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CEDAW)公約」方案等議題進行座談，以協助培養國內婦女及人權事務人才。
- 18、協助及補助國際婦女法學會中華民國分會於本年 11

日 13 日至 16 日赴義大利米蘭參加「國際婦女法學會年度大會」。

- 19、協助及補助台灣國際職業婦女協會於本年 10 月 24 日至 28 日赴墨西哥參加「第 26 屆國際職業婦女協會世界年會」及拜會當地政要與婦女 NGO。
- 20、協助及補助中華民國女醫師協會於本年 10 月 17 日至 19 日赴澳洲墨爾本參加「世界女醫師協會西太平洋會議」，其中該會楊理事長文理係世界女醫師協會副會長，掌理西太平洋區協會事務，並擔任會議主持人；另此行該會亦於會中報告我國兒童肺炎鏈球菌預防接種之效應研究及台灣美沙東門診與愛滋病防治之現況。
- 21、協助及補助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於本年 10 月 17 日至 26 日在台辦理「第 15 屆台灣國際女性影展」。
- 22、協助及補助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邀請前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暨民間會議(NGO-CSW) 主席 Ms. Jackie Shapiro 等 2 人於本年 10 月 9 日至 16 日訪台，期間除安排參加我國慶酒會、晉見馬總統夫人、拜會本部夏次長外，並參加該基金會在台舉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國家報告書之國際研討會暨工作坊」。
- 23、辦理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委員會國際參與組於本年 10 月 6 日召開之第 10 次分工小組會議。
- 24、協助及補助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協會李秘書長

萍以世界總會副會長名義應邀於本年 10 月 4 日至 11 日赴日內瓦參加「世界基督教女青年會理事會議」。

- 25、本部派員出席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於本年 9 月 24 日舉行第 5 屆第 5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
- 26、協助及補助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於本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赴加拿大 Edmonton 市參加「第一屆世界婦女庇護所大會」。
- 27、協助及補助台北市迎新會宣中文博士以國際總會副會長名義應邀於本年 9 月赴美國麻州波士頓參加「國際迎新總會理事會」。
- 28、本部與南華大學及中山大學合作辦理 NGO 國際事務人才培訓班，其中女性學員佔半數以上。

(三) 增進與國際間推動性別主流化團體相互瞭解，加強邀訪女性外賓

- 1、全美婦女議員基金會代表團乙行 10 人，由該會會長 Robin Read 女士率領，於本年 1 月 8 日至 13 日訪台 6 天，該團旨在瞭解我政經、文化、教育、衛生等發展現況，並參觀我第七屆立法委員選舉，訪台期間本部特別安排會見民進黨立委蕭美琴、國安會副秘書長裘兆琳等政府部門傑出女性外，本部前次長朱玉鳳並於 1 月 10 日晚間款宴全團，以示禮遇。
- 2、本年 3 月 10 日日本熊本縣女性知事潮谷義子率團訪

台，日本事務會安排來部拜會，就我國職業婦女工作情形及旅遊休閒活動等交換意見；日本民主黨參議員蓮舫女士等於同月 14 日應邀訪台觀選，並就我女性參政等事項交換意見；日本國會議員高木美智代於 3 月 19 日應邀訪台觀選，並就伊所關心之我國女性就業率、少子化對策等交換意見；4 月 10 日我邀請日本參議院前議長扇千景女士與其夫坂田藤十郎及中島靜枝等 3 人訪台，並接受總統贈勳；5 月琉球台灣婦人會會長川木亞里斯之乙行 37 人訪台出席桃園市公所舉辦之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日本女參議員島尻安伊子於 6 月 25 日訪台，拜會中琉文經協會及基隆市柯副市長水源等。

- 3、本部補助立法院外交委員會蕭美琴、趙良燕、章仁香、唐碧娥等女性立委於 1 月 15 日至 20 日訪問沙烏地阿拉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 4、第 24 屆金山灣區華人運動會主任委員吳毓華、劉玲霞乙行於本年 3 月 18 日下午來部拜會，北美司前副司長薛美瑜接見歡迎，並讚揚吳主委等在海外熱心服務僑界，為海外華人婦女傑出楷模。
- 5、安排我「總統大選觀選團」以色列國會副議長洛坦 (David Rotem)、國會議員米勒 (Alex Miller) 及裴瑞斯和平中心秘書長彭德隆 (Ron Pundak) 3 人來訪，於 3 月 21 日拜會前立法委員、民主進步黨國際事務部主任蕭美琴。
- 6、加拿大密西沙加市市長 Hazel McCallion 女士於本

年4月6日訪台商務考察，並拜會馬總統當選人。

- 7、菲律賓眾議院國會關係委員會幕僚長 Erlinda Tinio 女士及眾議院技術支援處主任 Lorelei Hernandez 女士本年3月25至29日隨菲國眾議院訪團訪台，對我立法院女性立委人數超過3分之1為表示印象深刻。
- 8、波蘭眾院議員 Elzbieta Lukacijewska 女士於3月17日至21日應我方邀請來台觀選，並參訪新聞局、陸委會、台灣民主基金會、國民黨、民進黨等單位。伊對我民主政治成熟進步及經濟、社會高度發展均留下深刻印象。
- 9、芬蘭國會三位女性議員胡斯凱能 (Sinikka Hurskainen)、饒荷拉 (Leena Rauhala)、薇卡珮萊 (Mirja Vehkaperä) 及女秘書曼尼能 (Jukka Manninen) 3月19日應邀訪台，晉見呂前副總統。雙方就台、芬人權民主化進程及現況、選舉情勢、西藏暴動對選情影響、性別平等及兩國女權現況、教育等議題廣泛交換意見。
- 10、以色列國會三位女議員藍德芙爾 (Sofa Landver)、蒂若絮 (Ronit Tirosh) 及希茹 (Nadia Hilou) 於本年5月11日至15日受邀訪台，期間並參訪衛生署、台灣國家婦女館、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及拜會立法院衛生暨環境委員會黃委員淑英，就婦女權益及兩性平等之議題交換意見。
- 11、由佛州眾議會議員 Anitere Flores 女士率領之「2008

年美國佛州議會領袖訪問團」乙行 11 人，於本年 6 月 1 日至 7 日訪台乙週。

- 12、本年 6 月 9 日至 13 日邀請宏都拉斯北部大西洋省長 Magarita Dabdoub de Dip 女士訪台。
- 13、本年 3 月 18 日邀請印尼哈比比中心研究主任 Dr. Siti Zuhro、印尼國家科學研究院(LIPI)國際政治組組長 Awani Irewati 女士、及印尼大學政治系主任 Dr. Maswadi Rauf 夫人 Fauzia 來台觀選，見證我民主發展及婦女參政情形。
- 14、本部本年 5 月 20 日邀請吉里巴斯外交部次長藍黛西 (Tessie Lambourne)、帛琉艾美麗克州長莉可萊 (Leilani Ngirturong-Reklai)、澳洲柏斯市市長 Lisa Scaffida、甘比亞共和國女副總統賈莎迪 (Aja Isatou Njie-saidy) 等女性政要參加第 12 任總統、副總統就職典禮活動。
- 15、本部本年 6 月 29 日邀請諾魯駐聯合國常任代表 Marlene Moses 女士訪華。
- 16、法國前總理愛迪絲·克瑞松 (Edith Cresson) 3 月 25 日於訪台參觀我總統大選時晉見呂前副總統，呂前副總統以女性立法委員及閣員比例增加為例，說明台灣婦女地位業獲提昇。
- 17、本年 8 月 4 日至 8 日邀請印尼民主黨籍國會議員哈迪瓦西托夫人 Mrs. Luluk Soekartono、穆約諾議員夫人 Mrs. Retnoning Handiastuiti、葉錦標議員夫人 Mrs. Suriaty Taufiq 來台參訪我 NGO 及政府部門，包

括慈濟慈善事業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等。

- 18、本年8月16日至19日邀請聖多美普林西比新聞、青年暨體育部長 Maria Carvalh 女士訪台。
- 19、本年9月15日至21日邀請俄羅斯國會下議院3位女性議員馬斯卡科娃 (Tatiana Moskalkova)、茨菲朵娃 (Liubov Tsvetova)、諾斯科娃 (Olga Noskova) 及國會下議院友台小組執行秘書薩爾坦諾娃 (Tatiana Saltanova) 一行訪台。本年10月21日至11月2日邀請俄羅斯女性國會議員穆卡別諾娃 (Marina Mukabenova) 一行訪台，並安排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王主委如玄就女性就業、婦女權益等議題交換意見。
- 20、為促進立法院女性委員與國際交流，本部於本年7月20日至28日協助洽排女性立法委員趙麗雲出訪美國華府及紐約等地；8月16日至20日協助洽排女性立法委員廖婉汝出訪土耳其及法國；10月25日至11月1日協助洽排女性立法委員盧秀燕出訪瑞士、英國及新加坡等地；11月14日協助女性立法委員成立台義國會議員友好協會；11月24日至26日協助洽排女性立法委員管碧玲出訪越南；12月2日協助女性立法委員楊麗環成立台法國會議員友好協會。
- 21、芬蘭國會議員 Elizabeth Nauclér 於本年10月28日至11月1日訪台，N 議員為芬蘭高度自治之歐蘭島 (Åland Island) 唯一一席國會議員，並擔任外交委員會成員，此次應我政治大學外交學系陳純一教授之

邀，赴該校就有關芬蘭高度自治地區歐蘭島（Åland Island）政經狀況，及全球矚目之高水準芬蘭教育議題等，發表專題演講。N 議員於訪台過程中提供芬蘭女性平權現況供我方參考：(1) 芬蘭現任總統係 2006 年 3 月競選連任成功之社會民主黨籍何樂仁女士（Tarja Halonen），何氏不僅為芬蘭歷史上首位女性總統，亦創下女性總統連任先例；彼在首任任期中之民調持度並曾一度攀升至超過 80%。(2) 芬蘭政府內閣 20 位閣員中，女性內閣部會首長共計 12 位，再加上歐洲第一個實施女性享有投票權國家（1906 年）、女性現任總統等各項特色，芬蘭可謂歐洲民主政治之兩性平權楷模。

22、本年 10 月 9 日至 13 日邀請甘比亞國會議長

Fatoumata Jahumpa Ceesay 女士訪台。

23、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合會）本年 11 月

5 日至 18 日辦理「婦女發展研習班」，透過我駐外館處邀請包括巴勒斯坦婦女發展部門主管、巴拉圭計畫部官員、委內瑞拉婦女人權觀察組織顧問、波蘭兩性平權部辦公室主任、馬來西亞婦女、家庭暨社區發展部官員、多明尼加婦女部國際事務主任、馬紹爾群島婦女早覺會執行秘書、蒙古永續發展性別中心專案主任及聖多美普林西比外交部及國家推動性別平等局官員等計 16 國 20 名外國相關政府官員來台參加包括「全球婦女權益重要議題探討」、「婦女勞動政策」、「台灣推動性別主流化之經驗分享」、

「台灣防治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之經驗分享」、「婦女創業機會及政府輔導政策之探討」等課程，並赴農村婦女創業輔導戶、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等單位實地參訪，此外，國合會並安排學員前往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與相關委員進行座談，學員於結訓報告時對各項安排甚表感謝，並表示此行收穫良多，返國後將應用在台受訓心得。

24、波蘭總理府兩性平權部長辦公室主任 Barbara

Szymborska 及外交部合作發展司 Barbara Gronowska 專員於本年 11 月 4 日至 19 日來台參加我國合會當代婦女發展研習班，兩位訪賓除感謝我方邀請，亦盼運用此行拜會我相關機關，深入瞭解我國際合作、婦女平權業務之情況。本司楊副處長莒民代表本部宴請乙次，向伊等進一步說明本部婦女平權狀況。

25、本年 10 月 11 日至 13 日邀請沖繩縣副知事安里勝子訪台；邀請日本秋田縣日華親善協會、日上市日華親善協會、三重縣日華親善協會、香川日華親善協會、愛媛縣日華親善協會、大分縣日華親善協會、社會福祉法人淳厚會、宮崎縣日華親善協會、琉球台灣婦女會、公文西原坂田學院、沖繩國際交流義工團、正則學園訪台團等計 103 人（其中女性 23 人），來台拜會我有關單位暨參加我國慶活動。

26、本年 11 月中旬邀請美國夏威夷州長林格爾（Mrs. Linda Lingle）訪台，本部並邀請原住民委員會章主委仁香等國內各界傑出女性與 L 州長就個人專業、當前

財經、國際及女性社會地位等議題交換意見。L 州長並表達該州每年均舉辦國際婦女高峰論壇會議，邀請來自各國婦女精英與會，未來歡迎我國傑出女性組團參與。

27、本年 12 月 7 日至 14 日邀請南非國會安全委員會主席 Makhotso Soty 女士訪台。

28、邀請甘比亞駐聯合國女性常任代表 Waffa-Ogoo 大使訪台。

(四) 加強照顧外籍配偶，協助我邦交國弱勢婦女族群，以擴大性別主流政策層面

1、我國政府為加強照顧外籍配偶，內政部自 94 年起以每年新台幣 3 億元之預算額度，分 10 年成立 30 億元基金，本部為配合此一政策，由駐泰國、印尼、菲律賓及越南等外館自 94 年 10 月起開辦具體境外輔導工作，對已通過結婚面談之外籍配偶實施入國前輔導，以團體講習及個別諮詢方式向外籍配偶說明我國國情、文化風俗、移民法令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並分送相關宣導資料，以縮短外籍配偶來台後之適應期，本年 1 至 10 月參加團體講習之外籍配偶約 3,010 人。

2、本年 2 月 26 日啟動台人菲籍配偶入國前輔導講習：駐菲代表與菲國機構 St. Mary Euphrasia Foundation 簽署合作備忘錄，每月補助該基金會經費，辦理 2 次輔導講習工作坊，關懷菲籍新娘，給予相關諮詢及協助儘速融入台灣文化、習俗及生活環境。(據統

計每年約 300 名菲籍新娘嫁到台灣，目前在台人數約 3000 人)

- 3、本年 1 月瓜地馬拉新任總統柯隆就職，該政府與我國合作於 44 個落後鄉鎮推動「百日計畫」，計畫實施對象包括 2 萬 5 千名婦女，至今受惠者已達 1 萬 2 千名。

三、成效評估及檢討意見

為積極配合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施政政策，本部部內外同仁本年上半年修習性別主流相關課程超過 4 小時者已達 60%，下半年預計將更為增加，成功建立同仁性別意識及觀念。本部未來除繼續推動「性別主流化」之性別意識培力及組織再教育外，更將積極辦理下列事項：

(一) 落實婦權會之決議

- 1、持續推動我加入聯合國「CEDAW 公約」存放事宜。
- 2、逐年於施政計畫增加婦女預算。
- 3、國際援外及合作計畫納入「性別意識／觀點」。

(二) 持續參與國際合作

- 1、持續加強聯繫駐在國婦女團體組織。
- 2、積極推動參與國際婦女組織各項交流活動。
- 3、協助民間婦女團體加入國際組織、出席國際會議及爭取在台舉辦國際活動。
- 4、加強女性外賓邀訪，使其瞭解我國推動性別主流化具體作為，促進兩國婦女團體實質交流。
- 5、將我國致力推動性別主流化具體做法、已獲致之成效及願景等資料，適時提供我駐外館處轉致駐在國

政府或婦女組織(團體)參考。

(三) 加強組織教育訓練，持續安排講座對本部各單位正副主管及所有同仁，講述落實性別主流化相關議題

- 1、透過組織學習機制，由各單位種籽教師將性別主流化擴散至全體同仁。
- 2、繼續將性別主流化課程資料送至駐外各館處同仁研習。

(四) 建立性別統計及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 1、確實統計本部各式公務表格性別欄差異，並以性別觀點分析其中不同性別處境及現象，並提出改進建議。
- 2、就主管法令、業務、政策、活動及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為日後業務分析及執行依據。

(五) 持續拔擢優秀女性擔任中高階主管

未來本部將持續致力拔擢優秀女性同仁擔任中高階主管職務，提升女性參與決策機能。

四、結論

本部將全面賡續運用實踐性別主流化之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意識培力及性別機制等六項工具，在分析問題、制定法令與政策、研擬計畫與資源分配時，將性別觀點納入考量，進而帶動深層的組織變革，共創兩性實質平權，營造無性別歧視之優質環境。